

便簽

日期：
單位：研究發展處

文陳閱後，公告於內外部公佈欄並e-mail副知各計畫主持人，請踴躍提送計畫書並於規定期限前辦理申請事宜。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張雅惠1009 1042		
副教授 張嘉哲1009 或組長 1555		
		代為決行
		教授 陳全木1009 研究發展處 1556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函

機關地址：10093 台北市中正區潮州街2號

承辦人 林晏如(詹麗華)

電話：(02)33436148

傳真：(02)33436096

電子信箱：lihua@msl.f.a.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漁三字第101123030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附件一 1011230307-1.pdf)

主旨：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有關申請農委會102年度補助辦理之科技計畫，請於本(101)年10月19日前上網研提計畫書草案，並將書面資料以掛號郵件逕送各主辦機關/單位，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1年10月3日農科字第1010021367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1份，其附件請逕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網站(http://www.coa.gov.tw/show_index.php)下載。
- 二、本署102年度農業科技計畫施政重點及主辦單位一覽表及研究目的與工作項目一覽表，請逕至本署網站(<http://www.f.a.gov.tw/>)下載。
- 三、申請本署102年度補助科技計畫之相關研究機關(構)，請依農委會公告之農業科技計畫受理作業流程之規定，於本(101)年10月19日前至農業計畫管理系統(<http://project.coa.gov.tw/coaWeb/index.html>)，完成研提計畫書草案(科技)，並以郵遞或專人將計畫書草案書面資料，送達本署台北辦公區遠洋漁業組研發科(100-54 台北市中正區金山



南路1段70-1號)提出計畫申請。

正本：中央研究院、中國科技大學、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中華民國魚類學會、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亞洲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南華大學、英鳴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台灣經濟研究院、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慈濟大學、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醫學大學、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樹德科技大學

副本：本署企劃組、遠洋漁業組（研發科） 101/10/09 09:08:51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電話：(02)2312-4016
傳真：(02)2331-8533
電子信箱：calathea@mail.coa.gov.tw
承辦人：楊舒涵

受文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0月03日
發文字號：農科字第101002136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10021367ATTCH1.doc)

主旨：檢送本會「102年度補助辦理之科技計畫施政重點一覽表」如附，請通知相關之研究機關(構)於本(101)年10月19日前上網研提計畫書草案，並將書面資料以掛號郵件逕送各主辦機關/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及所屬機關102年度科技計畫提審流程辦理。
- 二、本會102年度補助辦理之科技計畫自即日起請開始研提計畫書草案，擬申請計畫之相關研究人員請至「農業計畫管理系統」(<http://project.coa.gov.tw>)撰擬計畫書草案，並請於本年10月19日前將書面資料以掛號郵件逕送各主辦機關/單位，再由主辦人彙送各研究團隊(召集人)/領域推動小組(執行秘書)，俾利進行後續審查作業。
- 三、旨揭計畫書草案如屬本會重點產業十大研究團隊者，請務必於計畫書草案名稱前加註研究團隊名稱，以利與非團隊計畫區隔，例如：花卉研究團隊-蝴蝶蘭種原交換平臺之建構。各團隊名稱分別為花卉研究團隊、熱帶果樹研究團隊、植物種苗研究團隊、種畜禽研究團隊、水產種苗研究



團隊、觀賞魚類研究團隊、良質米研究團隊、有機農業研究團隊、動物疫苗研究團隊及節能減碳研究團隊。

四、補助計畫書草案如屬十大團隊之研究內容，請依往例由各團隊召集人於本年11月23日前召開會議審查，並邀請相關領域之推動小組派員協助審查，審查通過者各領域推動小組則不再重複審查；非團隊之補助計畫書草案，則由各領域推動小組邀集委員審查。

五、另為使研究人員能專心進行研發達成預期之研究績效，每位研究人員主持本會補助及所屬機關自辦之計畫項數不得超過2項。如計畫核定後，研究人員主持之各類計畫項數仍超過2項者，請各機關/單位加強後續計畫績效之查核並配合辦理實地查核作業。

正本：本會畜牧處、本會輔導處、本會漁業署、本會農糧署、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本會林務局、本會科技處

副本：嘉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本會企劃處、本會國際處、本會農田水利處、本會資訊中心、本會統計室、本會水土保持局、本會農業金融局、本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陳召集人駿季(花卉、節能減碳團隊)、陳召集人甘澍(果樹團隊)、黃召集人維東(植物種苗團隊)、張召集人致盛(良質米團隊)、黃召集人鵬(有機農業團隊)、黃召集人英豪(種畜禽團隊)、蔡召集人向榮(動物疫苗團隊)、郭召集人慶老(水產種苗、觀賞魚團隊)、本會科技處研究發展科、本會科技處技術服務科、本會科技處科技行政科